

关于高青县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2 年 7 月 28 日在高青县
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上
县财政局局长 付 萍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受县政府委托，现将全县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2021 年财政决算情况

2021 年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我们认真落实县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，坚持抓收入谋发展、抓改革增活力、抓支出保重点、抓管理促规范，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财政支撑。在此基础上，全县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。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，重点报告以下情况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1 年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42.03 亿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 17.68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，增长 14.93%；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1.53 亿元，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2.6 亿元，调入资金 7.99 亿元，上年结转收入 2.23 亿元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8.87 亿元，其中：当年支出 32.97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，增长 0.29%；上解上级支出 3.04 亿元，

债务还本支出 2.86 亿元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 3.16 亿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1 年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37.34 亿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 20.45 亿元，增长 46.98%；上级补助收入 2148 万元，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6.65 亿元，调入资金 8 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 189 万元。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37.23 亿元，其中：当年支出 34.16 亿元，增长 20.45%；调出资金 1.36 亿元，上解上级支出 141 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 1.69 亿元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 1110 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1 年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7727 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 7706 万元，增长 250.59%；上级补助收入 16 万元，上年结转收入 5 万元。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7367 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支出 82 万元，下降 94.47%；调出资金 7285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 360 万元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21 年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4.99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.06%。其中：保险费收入 2.03 亿元，财政补贴收入 2.56 亿元，利息收入 416 万元，委托投资收益 300 万元，转移收入 580 万元，其他收入 61 万元。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4.53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8.04%。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完成 4.28 亿元，转移支出 215 万元，其他支出 308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结余 4623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4.72 亿元。

（五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2021年，省政府核定的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63.01亿元，我县实际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61.89亿元，未超过省政府核定的债务限额。2021年我县共收到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9.25亿元（其中新增地方政府债券15.1亿元，再融资债券4.15亿元）。总体看，全县政府性债务规模适中、风险可控。

上述决算数字，与年初向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略有变化，主要是决算期间，由于资金在途、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原因，导致部分数字有所增减。

二、2022年1-6月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1. 收入执行情况

2022年1-6月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9.69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50.72%，增长2.14%。其中，税收收入6.52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47.59%，增长6.13%，税收比重为67.35%；非税收入3.16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58.69%，下降5.21%。

2. 支出执行情况

2022年1-6月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.03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46.96%，增长1.22%。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.74亿元，下降7.13%；国防支出106万元，增长4.95%；公共安全支出5377万元，下降19.63%；教育支出3.24亿元，下降14.65%；科学技术支出100万元，下降94.57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166万元，下降48.11%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.13亿元，

增长 8.45%；卫生健康支出 1.25 亿元，增长 6.02%；节能环保支出 6646 万元，增长 24.85%；城乡社区支出 1.25 亿元，增长 41.85%；农林水支出 2.51 亿元，增长 34.86%；交通运输支出 1421 万元，下降 20.79%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91 万元，下降 20.68%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9 万元，下降 50.96%；金融支出 870 万元，增长 1198.51%；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33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25 万元，下降 32.69%；住房保障支出 4024 万元，增长 1.54%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70 万元，增长 11.11%；其他支出 719 万元，下降 55.17%；债务付息支出 2186 万元，增长 18.87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 1-6 月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.53 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22.4%，下降 46.06%；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.63 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47.65%，下降 45.30%。其中，城乡社区支出 5.9 亿元，其他支出 147 万元，债务付息支出 7157 万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 1-6 月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 万元，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53 万元。

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2022 年 1-6 月，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.12 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43.75%。其中：保险费收入 8603 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 1.19 亿元，利息收入 504 万元。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.1 亿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47%。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完成

2.09 亿元。收支相抵，当年收支结余 215 万元，滚存结余 4.74 亿元。

（五）县政府重点工程支出情况

2022 年 1-6 月，用于县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支出 2.96 亿元，其中：雨污分流项目、道路维修、城区规划等支出 6708 万元；中小学校舍改造、办学条件改善、职业中专建设工程等支出 6096 万元；道路绿化、千乘湖公园、芦湖公园提升改造等支出 2609 万元；骨干河道治理、水系提升改造等支出 2400 万元；G233 克黄线大中修、潍高路大修、县乡道改造、危桥改造等支出 5612 万元；其他重点工程项目支出 6221 万元。

三、上半年重点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财政运行实现总体平稳。一是财政收入保持稳定增长。在坚决扛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基础上，夯实财政收入基础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9.69 亿元，按自然口径计算增长 2.14%，增幅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4.34 个百分点，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完成 10.6 亿元，增长 9.94%，实现财政收入“时间过半、目标过半”。二是镇级财政增收明显。制定《关于理顺县与镇办财政管理体制的意见》，明确约束措施、建立激励机制、调整负担比例，调动镇办培植财源、发展增收的积极性。全县镇办及园区完成税收收入共计 5.84 亿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51.78%。三是财政支出保持适当强度。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厉行节约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的通知》，大力压减一般支出，公务接待、会议费、培训费压减 30%以上，腾出资金优先用于“三保”等刚

性支出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 1.22%，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5.46 个百分点，其中“三保”支出 11.16 亿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12%。全县直达资金支出 3.8 亿元，支出进度 76.11%，超序时进度 26.11 个百分点，排名全市前列。

（二）赋能产业发展积极有效。一是做深财政乘法，为产业发展纾困。持续深化财金联动，设立担保风险补偿资金池，构建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，成功创建全省首个担保体系共建先行县，累计撬动低成本担保贷款 30.13 亿元，为全县 3766 户农业经营主体和 451 家企业纾困解难，“链银企家”模式入选全市第三批“有解思维”工作案例。聚焦工业集群发展，创新实施“同信安澜贷”政策，深入实施“技改专项贷”“春风齐鑫贷”“租金纾困贷”政策，支持全县 20 个技改项目实施，拉动技改投资 31 亿元，推动企业技术改造、扩能增效。聚焦乡村产业振兴，创新推出“沿黄肉牛贷—高青黑牛贷”，授信额度提高至 1000 万元，解决高青黑牛养殖合作社贷款难问题，全市首笔大田托管“粮食规模种植贷”落户高青，“鲁担惠农贷”累保金额达到 17.63 亿元，占全市的 30%，规模和增速均居全市首位。**二是做大财政加法，为产业发展蓄势。**推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，免固定资产担保、无需抵质押、全程网办，带动银行为 11 家中标企业授信 4607 万元。实施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，降低创业者融资成本，财政贴息 681 万元，新增创业担保贷款 3263 万元，惠及 54 人及 9 家小微企业。落实企业上市（挂牌）奖励资金 860 万元，鼓励企业对接资本市场直接融资，提升企业内生动力。实行小

麦完全成本保险，财政补贴 2155 万元，比上年增长 54%，保额提高至 950 元每亩，为 6.7 万户农户提供风险保障 6 亿元，解决农民种粮后顾之忧。推行“齐良保”惠农保险，为种植水稻、杂粮的农户提供政策性农业保险，实现粮食险种全覆盖，全市首单杂粮“齐良保”惠农保险落地高青。三是做实财政减法，为产业发展减负。争取落实减税降费和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资金 2.35 亿元，确保留抵退税等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精准落实，最大限度释放政策红利。完成留抵退税 1.98 亿元，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 9347 万元，六税两费减免 2225 万元，减免房租 50.31 万元，切实减轻企业经营成本，真金白银助力企业发展。

（三）保障重点支出扎实有力。一是优先保障基本民生支出。全县民生支出 12.85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80.15%，全力保障了工资运转、基本民生、疫情防控等支出。持续提高困难群众救助标准，本次提标平均增幅达 10%以上，其中农村低保提高 20%、农村特困提高 25%，高于省定标准 10 个百分点，已按月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3880 万元。拨付疫情防控资金 1478 万元，确保核酸检测“应检尽检”、疫苗接种全民免费。二是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。抢抓政策机遇，争取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7.68 亿元，比上年增长 17%，规模位居全市第一，占全市额度的 14%，支持疫情防控方舱隔离点、新材料产业园区热源综合利用等 16 个全县重点项目建设。统筹整合各级涉农资金 3.28 亿元，重点支持现代水网建设、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、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、

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等五大领域 24 个项目建设。三是**坚决保障重大战略实施**。落实粮食安全战略，发放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1.04 亿元，补贴耕地面积 63.38 万亩，惠及全县 67289 户农户。投入资金 1 亿元，支持 5.13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，亩均投资标准比上年提高 450 元。落实乡村振兴战略，争取高青列入国家 2022 年度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项目试点县，获得中央财政资金 5000 万元。拨付经费 869 万元，用于保障村级组织运转。落实黄河战略，争取资金 7165 万元，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、水和大气污染防治等，落实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，获得 260 万元补偿资金。

（四）财政治理效能持续提升。一是**严格预算追加**。印发《关于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追加的通知》，本着厉行节约、民生优先、从严控制的原则，对部门单位预算追加事项，实行严格规范的事前审批制度。二是**突出绩效管理**。实现 2022 年所有追加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全覆盖，完成评估金额 9369 万元，核减率为 16%，节约财政资金 1489 万元。三是**规范财政评审**。制定《高青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财政评审管理办法》，对招标控制价审核、材料价格认证等事项进行规范，完成评审项目 121 个，审定值 13.52 亿元，审减率 24%，节约财政资金 4.3 亿元。四是**严格政府采购**。推行政府采购项目质疑前置监管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监管政府采购项目 95 个，完成采购金额 2874 万元，节支率为 3.35%，节约资金 100 万元。五是**建设阳光财政**。推进财政信息公开，2022 年政府预算、89 家单位部门预算和“三

公经费”预算等信息均按时规范公开。开展县级行政事业单位闲置性土地房屋资产专项清查，有效盘活存量资产。聚焦全面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、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等7个方面，进行全覆盖专项整治，坚决遏制违反财经纪律问题，维护财经秩序。

（五）国有企业改革稳步推进。通过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，打破原有管理体制和架构，重塑国资版图，县属国有企业数量多、规模小、分布散等问题得到有效缓解，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。**一是布局架构更加优化。**8家县属国有集团公司集中揭牌仪式成功举行，名称核准、注册登记、资产划转等筹建任务如期完成，实现人财物集中统一管理，形成了“1+1+7”国有企业布局架构“新模式”，国有资本进一步向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。**二是资产规模更加壮大。**通过清产核资、资产评估和产权划转，融锋公司净资产增加23.8亿元，7家专业集团公司资产增加20.7亿元，增长65%，净资产增加20.3亿元，增长504%，国有资产产权进一步清晰，国有企业资产规模和整体实力进一步壮大。**三是监管体制更加规范。**制定国资出资人监管权责清单，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，坚持授权与监管相结合、放活与管好相统一，为规范市场化融资、推动国企做大做强破除体制机制障碍。

四、下半年工作重点及工作措施

（一）聚焦资源统筹，持续壮大财政实力。狠抓收入征管。通过以票控税逐月清理欠税、加大耕地开垦费欠费清缴力度、

巩固罚没资产处置成果、督促执收单位规范执收行为等方式，深挖增收潜力，增加财政收入。**激励镇办增收。**发挥绩效考核的靶向作用，引导镇办把发展增收作为重中之重，守稳存量、培植增量，壮大镇办收入。**增加土地收入。**加强部门与企业的联动协作，拉出土地清单，明确时间节点，加快交易节奏，形成切实可行的出让计划，提高土地运营效益。**提高国资收益。**继续做好国有资产统筹盘活提效，加大对国有企业税收和经营收益的征缴力度，壮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规模。**积极争取支持。**紧盯预算内资金分配节点，加大向上沟通力度，及时汇报我县困难形势和典型经验做法，争取财力性资金支持。把握政府债券政策支持范围和投向领域，围绕“五区建设”和产业发展实际，常态化滚动储备优质项目，全力做好2023年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，同时严格实行“借、用、管、还”闭环管理，督促项目单位加紧施工，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。

（二）**聚焦精准施策，持续培育产业发展。**把发挥财政政策导向作用支持产业发展，作为第一要务，撬动更多资源配置、政策供给向园区平台优化壮大、农业做大做强、工业集群发展、文旅农旅融合发展聚焦用力。**发挥财政引领作用。**统筹各级扶持企业资金，设立推进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政策奖补资金，重点培育哪吒、瞪羚、“专精特新”等优质企业，支持工业企业加快发展。**强化财金政策协同。**建立财政资金存放激励机制，带动银行提高信贷投放积极性，用好担保、保险、贴息、基金等财金工具，增质提效实施“同信安澜贷”“企业应急转贷”

等政策，支持实施“四强”产业攀登计划，实行玉米完全成本保险，推进“沿黄肉牛贷—高青黑牛贷”落地见效，支持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壮大。**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效。**不折不扣执行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，从严开展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治理，营造良好税费营商环境，推动企业实质性减负，实现减税降费与经济增长良性循环。

（三）聚焦守牢底线，持续防范财政风险。在优先保障上再加力。坚持“三保”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，强化对教育、就业、卫生健康、社会救助、农业农村、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保障力度，对国家出台的民生政策应保尽保，全力支持“助老护苗”行动等6项全县重大民生项目实施，加快建设品质民生。**在化解债务上再加力。**统筹好财力和资源，按时还本付息，稳妥化解债务存量，坚决遏制债务增量，同时加大组织收入力度，壮大县级财力规模，降低政府综合债务率，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底线的基础上，提高政府专项债券争取空间。**在提高效益上再加力。**从严落实好政府过紧日子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的要求，把牢绩效评估、资产配置、政府采购、财政评审等关口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，除疫情防控和应急救灾外，原则上不再追加预算，严控国有企业支出，建立网上“虚拟公物仓”，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率，构建“成本和效益并重”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，杜绝过高承诺和过高保障，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，让有限的财力发挥出最大效益。

（四）聚焦深化改革，持续拓宽发展路径。健全监管制度

体系，**激活企业发展活力**。完善县属国有企业监督管理意见、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等制度，强化绩效考核，严肃责任追究，鼓励创新创优，支持担当作为，增强企业抓改革、促发展主体意识。指导各集团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，完善“三会一层”法人治理结构，建立健全劳动、人事、分配等制度，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。**完善项目推进机制，提高企业经营收益**。发挥各集团在项目建设中的主力军作用，抢抓国家稳经济大盘政策机遇，积极策划政府专项债券项目，调整完善国有企业项目库，与中央省市国有企业、金融机构以及社会资本方等洽谈合作，提高经营收益，助推县域基础设施项目建设。**加强国有资本运作，壮大企业综合实力**。激发各集团公司对经济发展的压舱石作用，聚焦主责主业，加快市场化转型，统筹盘活存量资本、资产、资源，通过股权投资、基金合作等运作手段，布局实施产业链供应链重要领域关键环节的产业项目，同时走出高青开拓市场，提升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水平，壮大国企综合实力，将发展成果体现到集团公司的不断壮大上，将改革成效反映在税收收入和国有资本收益的有效增长上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今年随着经济运行的不确定性上升，影响财政运行的因素更加错综复杂，财政经济形势将更加困难、更加严峻。在清醒认识形势变化的基础上，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和本次会议决议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，坚定信

心、扛起责任，紧盯目标、全力冲刺，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。同时，不遗余力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不断拓展财政赋能发展的维度，链接更多优质资源要素，更好服务产业发展，全力支持“五区建设”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